

创立于1949，服务涵盖保险全类别，机构县域覆盖100%。

本保单属于个人营销业务，营销员为：李尚利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 (电子保单)

EEDZAA61200



单证查验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收费确认时间：2025-09-02 16:55



投保确认时间：2025-09-02 16:55



生成保单时间：2025-09-02 16:55

内：1500250004640467

保险单号：PDZA202515270000105117

被保险人	乌审旗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5272768654225XK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			联系电话	134****9354	
被保险机动车	号牌号码	747373	机动车种类	客车	使用性质	党政机关、事业团体非营业客车
	发动机号码	V24747373	识别代码(车架号)	LC0C76C40S7013356		
	厂牌型号	比亚迪BYD7150YT6HEV11插电式混合动力轿车	核定载客	5人	核定载质量	0.000千克
	排量	1.4980L	功率	115.0000KW	登记日期	2025-09-02
责任限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						0 %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玖佰伍拾元整			(¥: 950.00元) 其中救助基金(1.50%) ¥: 13.44元			
保险期间自 2025年09月02日17时0分起至2026年09月02日17时0分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代收车船税	整备质量	1,910.00	纳税人识别号	1215272768654225XK		
	当年应缴	¥: 0.00元	往年补缴	¥: 0.00元	滞纳金	¥: 0.00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零元整				(¥: 0.00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0012061001		开具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特别约定	1. 根据国税总局要求，保险行业2016年5月1日起正式实施增值税，以上保险费为含税价，应税产品的税率为6%，具体增值税发票开具的相关事宜，请咨询我司各网点。 2. 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3. 尊敬的客户，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现将您本次购买车辆保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销售渠道：□保险公司门店直销□电话销售□互联网销售■个人代理□车辆经销商代理□保险中介机构代理□其他 渠道费用：4.0000% (该费用为我公司向相关渠道支付的劳务报酬)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李尚利、15134890109					
	特别提示：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涉及(减)退保保费的，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乌审旗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1. 请详细阅读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含税总保险费950.00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896.23元，增值税额总计：53.77元 2. 收到本保险单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 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如有不符，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 4. 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5. 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投保确认码：02PICC150025092146803005397610					
	公司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分公司					
公司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伊金霍洛西街						
邮政编码：017000		服务电话：95518	签单日期：2025-09-02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分公司 (保险人签章) 电子保单专用章		
核保：自动核保 制单：杨宝生						

保险条款清单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款

SAL



投保验证码回填时间: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商业保险保险单（电子保单）

生成保单时间:2025-09-02 16:55

收费确认时间:2025-09-02 16:55



EEDAAA00210



单证查验

内: 1500250004640464

保险单号: PDAA202515270000089107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	乌审旗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车主	乌审旗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保险车辆情况	号牌号码	暂未上牌	厂牌型号	比亚迪 BYD7150YT6HEV11插电式混合动力轿车	初次登记日期	2025-09-02
	能源(燃料)种类	插电式混合动力	发动机号	V24747373	VIN码/车架号	LC0C76C40S7013356
	机动车种类	客车	使用性质	党政机关、事业团体非营业客车	核定载质量0.000千克	核定载客5人
保险充电桩情况	序号	型号	编码	地址		
承保险种			费率浮动(+/-)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元)	绝对免赔率	保险费(元)
新能源汽车损失保险			/	179100.00		1970.76
新能源汽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3000000.00		942.96
新能源汽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司机)			/	200000.00/座*1座		633.18
新能源汽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乘客)			/	200000.00/座*4座		1583.24
附加新能源汽车增值服务特约条款(道路救援服务)			/	7		0.00
附加医保外医疗费用责任险(新能源汽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	100000.00		53.53
特别提示: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涉及(减)退保保费的,退还给投保人。						
本保单投保人为:乌审旗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保险费合计(人民币大写): 伍仟壹佰捌拾叁元陆角柒分 (¥: 5,183.67 元)						
保险期间 自2025年09月02日17时0分起至2026年09月02日24时0分止						
特别约定	1. 尊敬的客户,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现将您本次购买车辆保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 销售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经销商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 2. 根据国税总局要求,保险行业2016年5月1日起正式实施增值税,以上保险费为含税价,应税产品的税率为6%,具体增值税发票开具的相关事宜,请咨询我司各网点。 3. 保险期间内,如发生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造成被保险车辆损失或第三者财产损失,保险人可采取实物赔付或现金赔付方式进行保险赔付。选择采取实物赔付方式的,由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在事故车辆修理前签订《实物赔付确认书》。 4. 尊敬的客户,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现将您本次购买车辆保险的渠道相关信息告知如下:销售渠道: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销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个人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经销商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渠道费用: 4.0000% (该费用为我公司向相关渠道支付的劳务报酬) 渠道名称及联系电话: 李尚利、15134890109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重要提示	1.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 含税总保险费5183.67元, 增值税额总计: 293.42元 2. 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解除手续。 3. 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 4. 被保险新能源汽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被保险新能源汽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5. 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6. 被保险人可通过保险人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
保险人	公司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分公司 公司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伊金霍洛街道 联系电话: 95518 网址: www.picc.com 邮政编码: 017000 签单日期: 2025-09-02



核保：自动核保

制单：杨宝生

经办：李尚利

本保单属于个人营销业务，营销员为：李尚利

尊敬的客户：您可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保险条款清单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商业保险条款（试行）

尊敬的客户：您可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证。
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